

## 《刑事訴訟程序條例》

---

### 決議

---

(根據《刑事訴訟程序條例》(第 221 章)第 9B 條)

---

議決批准刑事訴訟程序規則委員會於 2023 年 4 月 3 日訂立的《2023 年刑事訴訟程序(證人津貼)(修訂)規則》。

## 《2023 年刑事訴訟程序(證人津貼)(修訂)規則》

(由刑事訴訟程序規則委員會根據《刑事訴訟程序條例》(第 221 章)第 9B 條經立法會批准下訂立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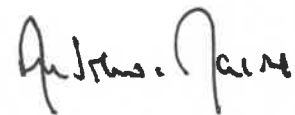
1. 生效日期  
本規則自 2023 年 8 月 1 日起實施。
2. 修訂《刑事訴訟程序(證人津貼)規則》  
《刑事訴訟程序(證人津貼)規則》(第 221 章, 附屬法例 B)現予修訂, 修訂方式列於第 3、4 及 5 條。
3. 修訂第 3 條(專業人士證人津貼)
  - (1) 第 3(1)條 ——  
廢除  
“\$3,210”  
代以  
“\$3,290”。
  - (2) 第 3(2)條 ——  
廢除  
“\$1,600”  
代以  
“\$1,640”。
4. 修訂第 4 條(專家證人津貼)
  - (1) 第 4(1)條 ——  
廢除  
“\$3,210”

- 代以  
“\$3,290”。
- (2) 第 4(2)條 ——  
廢除  
“\$1,600”  
代以  
“\$1,640”。
5. 修訂第 5 條(損失薪酬或招致開支的津貼)
  - (1) 第 5(1)條 ——  
廢除  
“\$615”  
代以  
“\$655”。
  - (2) 第 5(2)條 ——  
廢除  
“\$305”  
代以  
“\$325”。

於2023年4月3日訂立。



高等法院首席法官  
潘兆初



高等法院上訴法庭副庭長  
麥機智



高等法院原訟法庭法官  
李運騰



高等法院高級副司法常務官  
何志賢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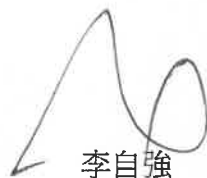
陳政龍, S.C.



張達明



萬德豪



李自強

### 註釋

本規則修訂《刑事訴訟程序(證人津貼)規則》(第221章,附屬法例B),調高以下類別證人出席刑事法律程序的最高津貼款額——

- (a) 從事特定專業並提供專業證據的證人;
- (b) 提供專家證據的專家證人;
- (c) 提供證據(專業或專家證據除外)並因此損失薪酬或招致開支的證人。

## 《死因裁判官條例》

---

### 決議

---

(根據《死因裁判官條例》(第 504 章)第 54 條)

---

議決批准終審法院首席法官於 2023 年 4 月 3 日訂立的《2023 年死因裁判官(證人津貼)(修訂)規則》。

## 《2023年死因裁判官(證人津貼)(修訂)規則》

(由終審法院首席法官根據《死因裁判官條例》(第504章)第54條在須經立法會批准的規限下訂立)

1. 生效日期  
本規則自2023年8月1日起實施。
2. 修訂《死因裁判官(證人津貼)規則》  
《死因裁判官(證人津貼)規則》(第504章, 附屬法例E)現予修訂, 修訂方式列於第3、4及5條。
3. 修訂第3條(專業證人的津貼)
  - (1) 第3(1)條 ——  
廢除  
“\$3,210”  
代以  
“\$3,290”。
  - (2) 第3(2)條 ——  
廢除  
“\$1,600”  
代以  
“\$1,640”。
4. 修訂第4條(專家證人的津貼)
  - (1) 第4(1)條 ——  
廢除  
“\$3,210”

- 代以  
“\$3,290”。
- (2) 第4(2)條 ——  
廢除  
“\$1,600”  
代以  
“\$1,640”。
5. 修訂第5條(為損失酬勞或招致開支而給予的津貼)
  - (1) 第5(1)條 ——  
廢除  
“\$615”  
代以  
“\$655”。
  - (2) 第5(2)條 ——  
廢除  
“\$305”  
代以  
“\$325”。



終審法院首席法官

2023年4月3日

### 註釋

本規則修訂《死因裁判官(證人津貼)規則》(第504章，附屬法例E)，調高以下類別證人出席根據《死因裁判官條例》(第504章)進行的研訊的最高津貼款額——

- (a) 從事特定專業並作專業證供的證人；
- (b) 作專家證供的專家證人；
- (c) 作證供(專業或專家證供除外)並因此損失酬勞或招致開支的證人。